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不符合创新层公司治理要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主办券商”）系上海思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2973，证券简称：思亮信息，以下简称“思亮信息”、“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思亮信息目前系股转系统创新层挂牌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分层办法》”）规定，进入创新层的挂牌公司，应当满足“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并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的条件；创新层挂牌公司出现“不符合创新层公司治理要求且持续时间达到3个月以上”情形的，自该情形认定之日起20个转让日内直接调整至基础层。

思亮信息原董事会秘书张微于2018年7月17日正式离职。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董事长康正宁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已于2018年7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聘任董事会秘书。目前公司正在积极选聘董事会秘书人选。

根据《分层办法》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在2018年10月16日前未能聘任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的人员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构成“不符合创新层公司治理要求且持续时间达到3个月以上”的情形，因此公司存在将被由创新层直接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5日